

滙豐One「東京雙人來回機票日日送」抽獎活動的條款及細則

- 推廣期：2022年11月28日至2023年2月28日（包括首尾兩日）。
- 客戶須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才可以於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繼承及受讓人）（「本行」或「滙豐」）透過香港滙豐流動理財應用程式（HSBC HK App）開立戶口：
 - 「全新滙豐客戶」**
 - 年齡18歲至64歲；及
 - 持有香港身份證（永久或非永久性居民）；及
 - 現在並未於滙豐持有任何理財／投資戶口或滙豐信用卡（包括附屬卡）的客戶。
 - 「現有滙豐客戶」**
 - 年齡18歲至64歲；及
 - 持有不屬於綜合理財戶口下的滙豐往來、儲蓄、定期存款或投資戶口；及
 - 現在並非綜合理財戶口持有人。

如何獲享優惠

- 本抽獎活動（「抽獎活動」）只適用於個人客戶並符合以下所有條件（「合資格客戶」）：
 - 2022年11月28日年滿18歲或以上；
 - 居住於香港；
 - 為非美國公民、非美國居民、非美國納稅人；
 - 在推廣期內於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i) 透過HSBC HK App成功開立或轉換為滙豐One戶口（「合資格戶口」）並作為個人戶口持有人及 (ii) 開立或轉換為滙豐One投資服務戶口；及
 - 獲得相關優惠時仍持有合資格戶口及有效的電郵地址。
- 此抽獎活動並不適用於：
 - 開立合資格戶口之月份的前九個月（包括首尾兩天，詳情見下列時序表I）期間曾持有滙豐尚玉／滙豐卓越理財／或滙豐One戶口的合資格客戶（包括個人戶口或聯名戶口所有持有人），請參考時序表I；

開立／轉換合資格戶口日期	2022年11月28至30日	2022年12月1至31日	2023年1月1至31日	2023年2月1至28日
開立合資格戶口之月份的前九個月持有滙豐尚玉／滙豐卓越理財及／或滙豐One	2022年2月28日至2022年11月27日	2022年3月1日至2022年11月30日	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5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

- 合資格客戶若於獲得相關優惠日期之前取消其合資格戶口，或將其合資格戶口轉為綜合理財戶口 — 滙豐尚玉／滙豐卓越理財；
 - 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前已開立並持有任何滙豐綜合理財戶口的投資服務戶口（適用於滙豐尚玉、滙豐卓越理財、滙豐One和個人綜合理財戶口）；及
 - 本行所有職員。
- 本行之紀錄：**開立、取消或轉換有關合資格戶口或服務的日期及結餘／交易金額以本行的記錄為準。
 - 個人資料：**全新滙豐One客戶開立新的合資格戶口須確定明白及同意接受本行可以根據列載於《隱私聲明》之用途，而使用和披露本行目前或隨後持有的有關客人之所有個人資料及成為合資格戶口持有人後將會受「綜合理財戶口的條款及細則」之約束。現有滙豐One客戶將現有戶口轉換到合資格戶口須確定明白及同意接受本行可以根據列載於《資料私隱通知》，而使用和披露本行目前或隨後持有的有關客人之所有個人資料及轉換到合資格戶口後將會繼續受「綜合理財戶口的條款及細則」之約束。有關《資料私隱通知》，詳情可瀏覽滙豐網頁 [選擇「銀行服務」>「重要通告」>「私隱與保安」]；「綜合理財戶口的條款及細則」之詳情，可瀏覽滙豐網頁 — 滙豐One概覽或個人綜合理財戶口概覽。
 - 符合上述條款3的合資格客戶，可獲得一次抽獎機會，無須額外登記。
 - 抽獎將於2023年3月20日至2023年4月20日或之前期間進行，由電腦隨機抽出93名得獎者（「得獎者」），並送出下列指定航空公司及指定航線的經濟客艙來回機票2張作獎品（「抽獎獎品」）。抽獎獎品之指定航線、指定航空公司及名額請參考表（1）。

指定航線	指定航空公司	得獎者名額
香港至東京 (HKG-TYO)	國泰航空 (CX)、全日空 (NH)、香港航空 (HX) 或日本航空 (JL)	93名 (每位可獲2張來回機票)

- 每位合資格客戶最多只可獲取抽獎活動獎品一次。

兌換機票

- 本行將以電郵／郵寄方式於2023年4月20日或之前傳送領獎電郵／郵寄領獎信至得獎者在本行之紀錄的電郵地址或郵寄地址，該領獎電郵／領獎信包括可兌換於本抽獎活動的抽獎獎品東京經濟客艙來回機票2張的兌換碼（「機票兌換碼」）及機票兌換碼之條款及細則（「和記旅遊的條款及細則」）。

11. 得獎者須於兌換期內，即2023年4月21日至2023年9月30日（包括首尾兩天）使用機票兌換碼兌換機票。逾期的機票兌換碼將不獲補發。
12. 如遺失領獎電郵／領獎信，我們將不會補發。得獎者須於2023年5月5日或之前通知我們尚未收到領獎電郵／領獎信。我們將不會因得獎者未能收到領獎電郵／領獎信負責或作出任何賠償。
13. 機票兌換碼及機票由和記旅遊有限公司（「和記旅遊」）提供及受和記旅遊的條款及細則約束。本行並非抽獎獎品之服務供應商，故此不會承擔與抽獎獎品有關之任何法律責任。任何有關機票兌換碼及機票的問題概由和記旅遊單獨負責。任何有關抽獎獎品之爭議或投訴，均應由得獎客戶與和記旅遊自行解決。
14. 以下為和記旅遊的條款及細則，並會於領獎電郵／領獎信列出：
 - (a) 旅行日期為2023年5月2日至2023年12月31日，不包括不適用日子，並視航班座位供應情況而定。
 - (b) 不適用日子為：5月25日至26日、6月21日至22日、6月29日至7月1日、7月14日至8月27日、9月28日至10月1日、10月20日至22日、12月21日至25日、12月28日至31日
 - (c) 機票兌換碼不適用於扣減任何稅項、印花成本及燃油附加費。得獎者於兌換機票時需繳交相關費用，詳情由和記旅遊提供。
 - (d) 得獎者不可在兌換時選擇航空公司，並以所選旅行日期的座位供應情況而定。每張機票包含一件由該航空公司提供之最低寄艙行李限額。若指定日子未能安排機位，本抽獎獎品可作9,600港元旅遊現金券作一次性兌換（其兌換期及旅行日期與東京來回機票相同）。
 - (e) 所有機票兌換必須於指定領獎網頁兌換。此抽獎活動之領獎網頁由和記旅遊提供及將收集得獎者之個人資料包括個人全名（與護照上相同）、電郵地址、郵寄地址、聯絡電話及旅行日期，而此等個人資料只會被用於有關此兌換機票之事宜。此等個人資料有機會於以下情況中被本行或和記旅遊使用：(i) 聯絡得獎者 (ii) 核實得獎者之身份；及 (iii) 用於兌換機票之行政及管理。個人資料不會被用作更新本行紀錄。個人資料會於領取獎品後的6個月內銷毀。
 - (f) 當參加者提供個人資料予和記旅遊，即表示同意和記旅遊可按此條款及細則所提及之目的使用及轉移其個人資料。
 - (g) 機票兌換碼必須在航班起飛前至少7個工作天登記兌換。
 - (h) 每次兌換只可兌換一個機票兌換碼，不可與其他推廣優惠或折扣同時使用，亦不可兌換現金或現金等價物。
 - (i) 任何未使用的機票兌換碼不予退款，也不能兌換其他服務。任何過期或無效的機票兌換碼都不獲重發。
 - (j) 兌換一經確認，不可退款、重新預訂或作出任何更改。
 - (k) 得獎者不得將機票兌換碼存儲在兌換網站以外的資料檢索系統內；或以任何形式或通過任何方式重製、複製、更改或發佈機票兌換碼；或濫用機票兌換碼。任何前述行為是違反機票兌換碼條款及細則，有可能導致有關機票兌換碼被拒絕或取消，一切後果、損失及／或損害由得獎者負責及承擔，和記旅遊恕不負責或承擔任何法律責任。
 - (l) 在和記旅遊的條款及細則下，使用機票兌換碼兌換的機票如因任何不可抗力之因素（如疫情引起的航班取消、改期、未能出境或強制檢疫等）而未能出發，和記旅遊將不會對客戶的任何損失負上責任，亦不會作出退款或賠償。如有查詢，請電郵至 leisurehk@hutchisontravel.com。
 - (m) 和記旅遊有權隨時修改機票兌換碼之使用條款而不作另行通知。如有爭議，和記旅遊擁有最終決定權。

獲享優惠前須注意事項

15. 本行有權以其他禮品取代抽獎活動之獎品及／或更改獎品（或本行以其他禮品取代之獎品）價值而毋須另行通知。
16. 合資格客戶同意所有關於參加抽獎的責任及風險須由參加者承擔及負責；本行將不會承擔任何因合資格客戶參加抽獎或因使用所獲的任何獎品而所引致的任何傷害、損失、申索、訴訟及其他的法律責任。
17. 每位合資格客戶在本行的個人資料紀錄及其有關戶口必須在本推廣期及獲取有關本抽獎活動的換領電郵時仍然正確及有效，方合資格得獎。
18. 本行保留最終權利決定客戶是否符合資格參加抽獎及／或獲得獎品。如本行於任何階段（推廣期內或其後）發現任何合資格客戶虛報資料或不遵守本條款及細則，本行有權取消合資格客戶的參加資格或得獎資格，及所獲享的獎品。
19. 如本行發現任何登記客戶於推廣期內不遵守本條款及細則、涉及任何舞弊、濫用及／或欺詐成分、虛報資料或違反適用的法律或法規，本行有權取消其參加本推廣的資格。如果合資格客戶被取消資格，獎品可能會被撤銷和收回。
20. 得獎者有責任遵守任何有關授予禮品的稅收、關稅、徵稅或類似罰款的法律（自費），本行對此不承擔任何責任。
21. 如本行有理由相信任何客戶使用或教唆他人使用不正當或欺詐方法干擾抽獎活動的運作，造成本活動任何部份受到干擾、技術問題或故障，或任何危害、破壞或影響本推廣活動的舉辦、誠信、公平或順利進行或在後端應用程式偵察到的不正常傳送，本行有權終止該客戶的合資格參加資格，並保留向該客戶追究的權利。
22. **其他推廣：**若合資格客戶同時享有同一產品／服務的其他優惠，本行保留權利只提供價值最高的一項優惠。
23. 本抽獎活動受法律及監管條例約束。
24. 除獲享以上推廣優惠之客戶及本行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益）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25. 如有任何爭議，本行將保留最終決定權。
26. 本行可隨時更改所有條款及細則、取消及／或終止優惠。有關更改的推廣優惠、條款及細則可以於本行網站找到及／或透過其他途徑通知客戶。本行對於任何更改、取消及終止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27. 抽獎只於香港特區舉行。以上推廣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按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詮釋。
28. 本推廣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為準。